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9-035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0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9日-2019年7月10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7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时间:2019年7月9日15:00至2019年7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7月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蚌埠市中粮大道1号中粮生化综合楼五号会议室。

9、公司将于2019年7月5日(星期五)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提交。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上述所有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7月4日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蚌埠市中粮大道1号中粮生化 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中粮大道1号

联系人:孙淑媛

联系电话:0552-4926909

传真号码:0552-4926758

电子信箱:zlshahstock@163.com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30;

2、投票简称为:中粮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7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7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中粮生化 股票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9-034

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生化”或“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粮生化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安徽香港”)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45,00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一年,该项45,000万元融资担保额度将于2019年7月16日到期。

截至2019年5月31日,中粮生化共为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实际融资担保32,169万元。

为保障泰国生化持续稳健运营,特申请中粮生化继续为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37,000万元担保,并在担保额度内对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到期贷款继续给予支持。

本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1年8月15日

3、注册资本:313,910万泰铢

4、经营范围:柠檬酸及其盐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5、注册地址:184/8,11th Floor, Building Forum Tower, Ratchadaphisek Rd, Huai Khwang, Bangkok, Thailand,10310

6、经营状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泰国生化资产总额42,592.72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29,586.41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3,006.31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净利润132.97万元人民币。

(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1年7月15日

3、注册资本: 25,590.09万港币

4、经营范围:投资、贸易

5、注册地址:33/F., COFCO TOWER, 262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6、经营状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中粮安徽香港资产总额22,861.63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703.09万元人民币,净资产22,158.54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净利润-40.03万元人民币。

三、担保内容

为解决泰国生化的资金需求,保障其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同意给予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37,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担保,具体担保额度分配视两家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担保期限为上述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内保外贷或其他担保方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优确定具体承办业务的境内外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方案和具体担保方式。

四、董事会意见

中粮安徽香港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国生化是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述两家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具体担保额度分配视两家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泰国生化地处木薯资源丰富的泰国境内,近几年持续夯实生产经营基础,经营势头稳步向好,为保持其持续健康稳定运营,同意给予上述两家公司37,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担保,担保期限为上述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内保外贷或其他担保方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优确定具体承办业务的境内外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方案和具体担保方式。同意为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在担保总额度内的到期融资继续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提供融资担保,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已按照《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且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为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累计批复对外担保额度45,000万元,均为对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额的比例为4.67 %,没有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上述已批复担保额度中,其中批复对泰国生化和中粮安徽香港提供担保额度45,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32,169元。无对外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9-033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如期召开。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9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佟毅先生、李北先生、张德国先生、席守俊先生、乔映宾先生、刘德华先生、何鸣元先生、陈敦先生和卓敏女士,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中粮生化:关于中粮生化继续为中粮生化(泰国)有限公司和中粮安徽生化(香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中粮生化: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公告编号:2019-039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06月19日以电话、传真和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06月24日上午10:00时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郭德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决定将持有的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于近期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临2019-040-关于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兰州民百全资子公司兰州亚欧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拟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申请授信并贷款1亿元,因兰州民百与子公司资产划转导致申请授信及贷款主体的变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没有上年财务数据,不能提供综合授信的基本资料。

公司董事会决定通过与子公司共用在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子公司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申请贷款,在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抵押物为亚欧商厦2-3层),并为其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临2019-04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编号:临2019-040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拟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公司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该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况

为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决定将持有的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昌汇”)100%股权于近期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公司可根据市场反馈情况调整后续挂牌价格,最终成交价格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

(二)董事会该议案表决情况

1、2019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审计和评估结果,以不低于评估价格,转让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授权公司办理相关股权转让事宜。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标的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严谨客观的评估,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对出售股权截止审计、评估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而出具的最终报告为依据,经公开挂牌后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三)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甘肃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转让方兰州昌汇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MA72L9WA6L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永昌路 11 号

5.法定代表人:郭德明

6.注册资本:4,800 万元

7.成立日期:2017 年 05 月 04 日

8.营业期限:2017 年 05 月 04 日至 2037 年 05 月 03 日

9.经营范围: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的零售;自有场地租赁;汽车租赁(不含金融类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挂牌转让股权,尚无确定的受让方。

(三)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 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5月31日
总资产	5113.81	4910.03
负债	338.63	246.52
净资产	4775.18	4663.52
	2018年度	2019年1-5月
营业收入	1991.71	723.61
利润总额	-59.15	-111.67
净利润	-59.15	-111.67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主要资产情况

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亚欧酒店,位于兰州市城关区白银路街道永昌路1-11号,房屋建筑物面积为16892.78平方米,其中地下室781.47平方米,地上营业面积16111.31平方米。

(六)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出售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1080号)。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选择适合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总资产账面价值 4,910.03万元,评估值13,560.02万元,评估增值 8,649.99万元,增值率176.17%。

负债账面价值246.52万元,评估值246.52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4,663.51万元,评估值13,313.50万元,评估增值 8,649.99 万元,增值率185.48%。详见下表。

表1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B	评估价值 C	增减值 D=C-B	增值率% E=D/B×100%
1	流动资产	747.56	747.56	–	–
2	非流动资产	4,162.47	12,812.46	8,649.99	207.81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5	固定资产	4,162.47	6,351.82	2,189.35	52.60
6	在建工程	–	–	–	
7	无形资产	–	6,460.64	6,460.64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6,460.64	6,460.64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11	资产总计	4,910.03	13,560.02	8,649.99	176.17
12	流动负债	246.52	246.52	–	–
13	非流动负债	–	–	–	
14	负债总计	246.52	246.52	–	–
1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663.51	13,313.50	8,649.99	185.48

2、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4,663.51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2,181.58万元,评估减值2,481.93万元,减值率53.22%。

3、评估结果的选取

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为酒店行业,其未来的发展受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企业经营方式、管理水平影响较大,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委托方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价值提供参考依据。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更为稳健,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了企业净资产的市场价值,故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作为本次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值参考依据。

兰州昌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13,313.50万元

(七)债权债务的处理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三、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未有其他安排。

四、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因餐饮酒店业务投资盈利回报期较长,公司在立足于持续发展经营前提下,有计划的盘活存量资产,确保实现投资收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出售兰州昌汇100%股权可以为公司回笼资金,改善上市公司营运和资金状况。交易过户完成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兰州民百拟转让兰州昌汇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兰州昌汇2019年1-5月审计报告》;

5、甘肃中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兰州民百挂牌转让兰州昌汇100%股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公告编号:2019-041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兰州亚欧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 担保额度:人民币 3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提升上市公司管理效率,理顺上市公司架构,整合内部资源,经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民百”)2018年6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兰州民百与零售百货业务及酒店餐饮业务相关资产、债务按账面净值划转至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兰州亚欧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亚欧商厦”或“子公司”),子公司于2018 年06月14日正式注册成立,亚欧商厦地下一层至10层房产已从兰州民百过户至子公司名下,子公司账务于2019年1月1日全面切换。

截止目前,兰州民百在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贷款2亿元(抵押物为亚欧商厦2-3层),均全部用于亚欧商厦的经营业务需要。现亚欧商厦拟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申请授信并贷款1亿元,因兰州民百与子公司资产划转导致申请授信及贷款主体的变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没有上年财务数据,不能提供综合授信的基本资料。

公司董事会决定通过与子公司共用在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子公司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申请贷款,在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抵押物为亚欧商厦2-3层),并为其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兰州亚欧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18 年06月14日

3、注册资本:人民币32,000万元

4、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中山路120号

5、法定代表人:郭德明

6、经营范围:食品、医疗器械、图书报刊、音像制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黄金饰品、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烟草零售;家电销售、维修及售后服务;百货包装及仓储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自有房屋及场地租赁、汽车租赁(不含融资租赁);餐饮服务;住宿;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物业管理;摄影扩印服务;儿童室内娱乐服务;自营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一季度
总资产	960,338,783.90
总负债	645,033,23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305,550.74
股东权益合计	315,305,550.74
营业收入	242,111,083.23
营业利润	7,646,471.36
利润总额	7,675,91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92,160.5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申请在银行批准后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认为,亚欧商厦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关于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本次担保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兰州民百对全资子公司亚欧商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占公司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2%。截至目前,兰州民百已为亚欧商厦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1亿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50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2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该项目部分节余资金人民币3,670.56万元继续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4日及2018年11月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4)。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立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公司将合理利用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38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深圳大浪支行发行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2,38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80,104.93元,本金及收益于近日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使用暂时存放于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万元购买工商银行深圳大浪支行发行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1,3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5,901.37元,本金及收益于近日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交易日	预计到期日	公告编号
1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0	保证收益型	690	2019年3月5日	2019年6月27日	2019-013
2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0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9年5月13日	2019年6月26日	2019-038
合计			1,690	—	—	—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人民币7,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人民币1,690万元,未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2、《中国工商银行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股票代码:002190 股票简称:*ST集成 公告编号:2019-047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8名,实际出席会议人数8名。

4.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晓卿先生主持。

5.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具体请见2019年6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股票代码:002190 股票简称: *ST集成 公告编号:2019-048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或“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018年,公司选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致同所承担了公司2018年度审计业务,能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职,保证了公司审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建议续聘致同所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开展2019年度审计工作。同时,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一家综合性审计咨询机构,具备为公司开展年度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公司选聘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19-065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建新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建新	是	350,000股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7月21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2%	补充质押
		1,000,000股	2019年6月19日	2019年10月17日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35%	
		1,100,000股	2019年6月19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0.39%	担保质押
合计		2,450,000股	–	–	–	0.86%	–

2、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到期购回日期	延期购回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杨建新	是	11,760,000股	2018年6月26日	2019年6月21日	2019年7月21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5%	个人资金需求
		550,000股	2019年5月23日				0.19%	
		200,000股	2019年5月29日				0.07%	
		460,000股	2019年6月4日				0.16%	
		600,000股	2019年6月10日				0.21%	
合计		13,570,000股	–	–	–	–	4.79%	–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杨建新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8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1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公司股份合计251,785,41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8.86%,占公司总股本的16.16%。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344,8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3%。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公司股份合计310,005,207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9.89%,占公司总股本的19.90%。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9-05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期权简称:协鑫JLC1,期权代码:037766)的9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期权简称:协鑫JLC2,期权代码:037806)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离职等原因,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需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00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60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150人减少至141人,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由5,521万份减少至5,021万份;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23人减少至21人,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由752万份减少至692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2019年6月24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人员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4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完成收购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矿股份”)100%股权事宜,淮矿股份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组完成前,淮矿股份于2017年6月27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淮矿股份申请发行债券的议案》,同意淮矿股份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融资工具不超过158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100亿元,短期融资券30亿元,中期票据28亿元,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淮矿股份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等。

2018年3月,交易商协会接受淮矿股份短期融资券注册并签发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38号),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即2018年3月26日)起2年内有效,淮矿股份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其中,淮矿股份2018年度发行短期融资券18亿元。

近日,淮矿股份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融资金额12亿元,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简称	19淮北矿业CP001
代码	041900237	期限	365天
起息日	2019年6月21日	兑付日	2020年6月20日
计划发行总额	12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2亿元
发行利率	3.95%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矿股份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19-011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2019年6月24日,公司收到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为石龙山南区块环境提升工程及灵山路提升改造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现将中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石龙山南区块环境提升工程及灵山路提升改造工程EPC总承包

2、建设地点:杭州市西湖区

3、业主单位: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招标编号:13142120190514011

5、中标价格:180,928,996.00元

6、项目资金来源:国有100%

7、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23.5公顷,石龙山南区块环境提升工程包括清理现有鱼塘,连通水系,沟通园路,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提升绿化、营造景点等方面。设计利用现状较好的山水骨架,梳理水系,组织游线,点景建筑,建设一处以自然山水为基底,以谷地溪流为特色,以清雅精致为内涵的谷地景观。另外还包括园区范围内的给排水、景观照明、景观用电和智能化设计。灵山路提升改造工程范围西起灵山线、东至桩号K2+180,设计全长约2180米,道路改建红线宽度为10米.道路沿线新建3座拱桥,孔数分别是两座单孔、一座三孔;拆除老路;新建、改扩建道路;新建雨污排水及交通设施等。

8、本项目建设期:总工期 360 日历天。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若本公司能够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